

附件 4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项目名称：事业单位经营支出

市级预算部门：（公章）江门市自然资源局

填报日期：2026 年 3 月 23 日



一、项目概况

本项目为江门市自然资源局所属事业单位林科所、西坑林场经营支出项目，资金由市本级财政安排，主要用于商品林抚育、林区公路维修、日常运转保障及林业科研工作开展。

项目依据林业生态建设、林场经营管理、事业单位运转保障相关政策实施，通过森林抚育、设施维护、经费保障等措施，保障林业科研与林场经营正常运行，支撑绿美江门生态建设。

二、项目组织实施情况

（一）立项管理

项目事前按规定完成可行性研究、专家论证、风险评估、绩效评估及集体决策，严格履行项目申报、审批程序，审批文件齐全、材料规范，立项依据充分、决策程序合法合规。

（二）事项管理

项目资金及时足额到位，专款专用、专项核算，支付流程规范。主管部门对森林抚育、林场运维、经费使用等实施全过程监督检查、进度管控与整改督促，项目推进有序、监管有效。

三、项目绩效情况

（一）产出指标分析

产出指标权重 40 分，自评得分 37.7 分。

数量指标：西坑林场商品林抚育面积完成 1139 亩，预

期 1264.75 亩，自评得分 9 分。

质量指标：森林抚育质量合格率 $\geq 95\%$ ，达标，自评得分 10 分。

时效指标：项目及时完成率 100%，按时完成全部任务，自评得分 10 分。

成本指标：桉树中林抚育成本 379 元 / 亩，预算标准 330 元 / 亩，自评得分 8.7 分。

（二）效果指标分析

效益指标权重 40 分，自评得分 40 分，全部达标。

社会效益指标：年度内未发生重大森林火灾事件，为 0 起，得分 10 分。

可持续影响指标：有效保障林科所机构正常运转，顺利完成年度全部工作任务，得分 10 分。

满意度指标：群众满意度 $\geq 95\%$ 、职工满意度 $\geq 90\%$ ，均达标，各得分 10 分。

决策指标权重 20 分，自评得分 20 分。

四、项目自评结论及得分

本项目 2025 年度组织规范、实施有序、整体成效良好，有效保障事业单位运转与生态建设任务，各项指标基本完成。综合自评得分 97.7 分，评价等级为优秀。